韩国海关如何出口通关？

产品名称	韩国海关如何出口通关？
公司名称	深圳市红三羊供应链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东门南路1006号文锦渡口岸综合报关大楼628E
联系电话	0755-25108873 18807550903

产品详情

/01报关时间韩国海关允许出口商在货物发运前的任何时间进行出口报关。 02报关方式出口货物必须以EDI方式向海关申报。每个海关管辖不同区域，向哪个海关申报取决于出口货物储存地在哪里。韩国财政部关税厅厅长指定的一些小型出口公司可以通过出口报关支持中心（如韩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的“ 出口报关电子设施 ”进行出口报关。通过EDI，出口货物可实现无纸通关（“ 选择查验系统 ”选择查验货物和要求提供单证的货物例外）。不需要交验纸质单证也不需要查验的货物比例为95%。需要交验纸质单证、但不需要查验的货物的比例为4.6%。需要查验的货物比例为0.4%。此外，为了进一步简化通关手续、减少申报人的成本负担，韩国海关以互联网基础的通关系统自2005年6月开始上线运行。另外，在韩国如果要进行出口报关，可以委托报关代理公司，或直接向韩国海关进行出口报关。如果出口数量较多，为了节约时间和费用，大部分公司都会委托报关代理进行报关。韩国海关的出口申报程序比进口简单，出口申报是由出口货物的持有人（货主）或专门负责进出口通关且由国家许可的具备报关资格的主体（报关师、关税法人和通关受理法人）以电子材料交换的方式，使用出口通关EDI系统，或使用“ 出口申报支持中心 ”的网络设备，填写电子出口申报书，然后发送到关税厅通关系统即可完成。03查验对于已进行出口申报的物品的申报书，海关的处理方法可分为自动受理、审查后受理和检查后受理这3种方法。货物在海关受理后便可以装运出口。一般来说，出口货物不需要查验。只有“ 选择查验系统 ”甄别出的高风险货物（如涉嫌侵权、假冒的货物）和经过单证审核后需要查验的货物，才进行查验。根据货物性质、企业诚信度和风险分析信息，韩国海关以弹性方式决定查验比例和查验时段。04出口货物的启运根据韩国法律规定，完成报关手续（即获得出口申报证明）的货物必须在30天内完成装运，否则可能会被罚款。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如运期改变），货物未能启运，或启运推迟，经出口商申请，海关允许推迟启运，推迟期最长可达1年，从出口报关单被海关接受之日开始计算。05简化出口通关手续适用简化出口通关手续的货物，其出口报关只需递交舱单、发票和简化通关清单（或邮单），或以电子方式将上述单证包含的信息传输至海关计算机系统。 以下货物适用简化出口通关手续：托运的、非商业用途、离岸价低于200万韩元的行李物品；报纸、用于播放新闻的胶片、录音带和其他用作大众媒体的物品；目录、文件档案等。 06海关估价货物的通关以下货物需接受海关估价：旅客或船员/机组成员携带进境的货物；邮递物品（不包括《外贸法》规定需申领许可证的商用货物）；变质或受损的货物；由驻韩美军的财物处理办公室销售的货物；个人自用托运行李物品等。 07出口流程/出口企业或报关公司填写电子版出口申报单，发送至韩国海关；韩国海关检查关税厅通关系统收到出口申报单，开始自动/人工审核；韩国关税厅通关系统对出口申报检查完毕，再次向申报者发送出口报关核准单；收到出口报关核准单的出口企业准

备发货；出货准备完毕后，通过出口代理企业将物品转移到出口货轮/报税仓库；装箱单/商业发票；收到装船文件的海运公司将发放提单（B/L）；将提单号和面单号码输入该系统后，发送到韩国的EDI海关（Electronic Date Inerchange）；完成出口报关的货物完成转载，前往最终目的地。 注意：1、韩国K-REACH法规规定，2019年6月30日以后，非韩国供应商（如中国企业）出货到韩国，当韩国海关要求其提供K-REACH预注册文件时，如不能提供，则将无法清关，将严重影响正常贸易。2、在制定出口申报时应提供准确的信息：出口商应根据与贸易和清关有关的法律，如《海关法》和《对外贸易法》，准确申报报关。出口报关单或出口中未经申报的虚假信息，可根据《海关法》以虚假申报、走私或操纵价格等罪名受到处罚。3、出于鼓励出口的原则，韩国海关原则上省略对出口物品的审查，但是根据风险分析判断得出的嫌疑标准，需要进行电子识别抽样检查时，可能会例外进行审查。4、在接受出口申报之日起30日内，出口商必须将货物装载到运输工具上，不过期限可延长一年。5、在进行出口申报时，检查货物是否受到特别出口管制：出口商需要获得主管机构的批准才能出口受《确认通关要求》和《海关法》第226条确认的货物指定指令的约束，或根据《对外贸易法》第19条受出口管制的货物。/01报关时间韩国海关允许出口商在货物发运前的任何时间进行出口报关。 02报关方式出口货物必须以EDI方式向海关申报。每个海关管辖不同区域，向哪个海关申报取决于出口货物储存地在哪里。韩国财政部关税厅厅长指定的一些小型出口公司可以通过出口报关支持中心（如韩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的“出口报关电子设施”进行出口报关。通过EDI，出口货物可实现无纸通关（“选择查验系统”选择查验货物和要求提供单证的货物例外）。不需要交验纸质单证也不需要查验的货物比例为95%。需要交验纸质单证、但不需要查验的货物的比例为4.6%。需要查验的货物比例为0.4%。此外，为了进一步简化通关手续、减少申报人的成本负担，韩国海关以互联网基础的通关系统自2005年6月开始上线运行。另外，在韩国如果要进行出口报关，可以委托报关代理公司，或直接向韩国海关进行出口报关。如果出口数量较多，为了节约时间和费用，大部分公司都会委托报关代理进行报关。韩国海关的出口申报程序比进口简单，出口申报是由出口货物的持有人（货主）或专门负责进出口通关且由国家许可的具备报关资格的主体（报关师、关税法人和通关受理法人）以电子材料交换的方式，使用出口通关EDI系统，或使用“出口申报支持中心”的网络设备，填写电子出口申报书，然后发送到关税厅通关系统即可完成。03查验对于已进行出口申报的物品的申报书，海关的处理方法可分为自动受理、审查后受理和检查后受理这3种方法。货物在海关受理后便可以装运出口。一般来说，出口货物不需要查验。只有“选择查验系统”甄别出的高风险货物（如涉嫌侵权、假冒的货物）和经过单证审核后需要查验的货物，才进行查验。根据货物性质、企业诚信度和风险分析信息，韩国海关以弹性方式决定查验比例和查验时段。04出口货物的启运根据韩国法律规定，完成报关手续（即获得出口申报证明）的货物必须在30天内完成装运，否则可能会被罚款。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如运期改变），货物未能启运，或启运推迟，经出口商申请，海关允许推迟启运，推迟期最长可达1年，从出口报关单被海关接受之日开始计算。05简化出口通关手续适用简化出口通关手续的货物，其出口报关只需递交舱单、发票和简化通关清单（或邮单），或以电子方式将上述单证包含的信息传输至海关计算机系统。 以下货物适用简化出口通关手续：托运的、非商业用途、离岸价低于200万韩元的行李物品；报纸、用于播放新闻的胶片、录音带和其他用作大众媒体的物品；目录、文件档案等。 06海关估价货物的通关以下货物需接受海关估价：旅客或船员/机组成员携带进境的货物；邮递物品（不包括《外贸法》规定需申领许可证的商用货物）；变质或受损的货物；由驻韩美军的财物处理办公室销售的货物；个人自用托运行李物品等。 07出口流程/出口企业或报关公司填写电子版出口申报单，发送至韩国海关；韩国海关检查关税厅通关系统收到出口申报单，开始自动/人工审核；韩国关税厅通关系统对出口申报检查完毕，再次向申报者发送出口报关核准单；收到出口报关核准单的出口企业准备发货；出货准备完毕后，通过出口代理企业将物品转移到出口货轮/报税仓库；装箱单/商业发票；收到装船文件的海运公司将发放提单（B/L）；将提单号和面单号码输入该系统后，发送到韩国的EDI海关（Electronic Date Inerchange）；完成出口报关的货物完成转载，前往最终目的地。 注意：1、韩国K-REACH法规规定，2019年6月30日以后，非韩国供应商（如中国企业）出货到韩国，当韩国海关要求其提供K-REACH预注册文件时，如不能提供，则将无法清关，将严重影响正常贸易。2、在制定出口申报时应提供准确的信息：出口商应根据与贸易和清关有关的法律，如《海关法》和《对外贸易法》，准确申报报关。出口报关单或出口中未经申报的虚假信息，可根据《海关法》以虚假申报、走私或操纵价格等罪名受到处罚。3、出于鼓励出口的原则，韩国海关原则上省略对出口物品的审查，但是根据风险分析判断得出的嫌疑标准，需要进行电子识别抽样检查时，可能会例外进行审查。4、在接受出口申报之日起30日内，出口商必须将货物装载到运输工具上，不过期限可延长一年。5、在进行出口申报时，检查货物是否受到特别出口管制：出口商需要获得主管机构的批准才能出口受《确认通关要求》和《海关法》第226条确认的货物指定指令的约束，或根据《对外贸易法》第19条受出口管制的货物。